

深圳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表彰大会

材料汇编

中共深圳市委宣传部
深圳市民办

二〇〇五年十一月

目 录

| | |
|---------------------------|-------------------|
| 全国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表彰大会主要精神 | 1 |
| 坚持科学发展观 积极创建文明城 | 深圳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 9 |
| 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 扎实推进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 | 中共福田区委 福田区人民政府 23 |
| 突出罗湖特色 扎实有效地推进创建工作 | 中共罗湖区委 罗湖区人民政府 29 |
| 扎实开展创建工作 努力建设现代化海滨城区 | 中共南山区委 南山区人民政府 38 |
| 齐心协力抓好文明创建 精心打造旅游海港城区 | 中共盐田区委 盐田区人民政府 43 |
| 积极落实创建各项任务 推动各项工作上新台阶新水平 | 中共宝安区委 宝安区人民政府 52 |
| 落实科学发展观 创建和谐文明区 | 中共龙岗区委 龙岗区人民政府 58 |
| 抓源头筑基础 保稳定创文明 努力营造良好的治安环境 | 市委政法委 65 |
| 促进城市商业文明 构建和谐效益深圳 | 市贸工局 70 |

| | | |
|--------------------------|---------------|-----|
| 坚持“四个结合” 扎实开展创建工作 | 市教育局 | 76 |
| 以创建活动为契机 促公安工作上台阶 | 市公安局 | 83 |
| 构建“大普法”格局 争创文明法治城市 | 市司法局 | 89 |
| 加强城市规划工作 促进文明城市建設 | 市规划局 | 95 |
| 打造便捷公交 倡导文明营运 | 市交通局 | 100 |
| 创建文明城市 保护绿色家园 | 市环保局 | 107 |
| 充分履行统计监测职能 为创建文明城市提供全程服务 | 市统计局 | 112 |
| 努力打造和谐税收环境 塑造文明城市良好形象 | 市地方税务局 | 116 |
| 履行职能 落实责任 | | |
| 积极营造有序、诚信、文明的市场环境 | 市工商局 | 122 |
| 加强质量监管 维护群众利益 | 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市打假办 | 127 |
| 抓安全除隐患 压事故保平安 | | |
| 为建设平安深圳文明深圳做贡献 | 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 134 |

| | | |
|----------------------------|------------|-----|
| 美化市容精雕细刻 扎实创建面貌一新 | 市城管局 | 141 |
| 擦亮窗口 树立形象 | | |
| 市旅游行业全力投入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活动 | 市旅游局 | 148 |
| 严格整治科学管理 确保路面文明有序 | 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 | 155 |
| 燃点青春激情 争当文明先锋 | 团市委 | 161 |
| 以人为本 以创促建 努力为残疾人营造温馨的无障碍家园 | 市残疾人联合会 | 167 |
| 以规范化服务为目标 努力树立国税服务窗口新形象 | 市国家税务局 | 174 |
| 精心策划 深度报道 为创建工作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 | 深圳报业集团 | 178 |
| 深入基层 广泛采访 | | |
| 大力宣传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 | 深圳广电集团 | 186 |
| 开展优质服务 创行业文明窗口 | | |
| 积极发动 全员参与 为我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贡献力量 |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 193 |
| 查处违法建筑 维护城市文明 | 市邮政局 | 197 |
| | 市查违办 | 202 |

[2005. 11]深圳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表彰大会

文件之一

全国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表彰大会主要精神

2005年10月26日，中央文明委在北京人民大会堂召开全国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表彰大会。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文明委主任李长春同志出席并讲话。大会由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书记处书记、中宣部部长、中央文明委副主任刘云山同志主持，国务委员、中央文明委副主任陈至立同志，人事部部长张柏林同志分别宣读了表彰决定，表彰了一大批先进集体和个人。会议的主要精神如下。

一、李长春同志讲话精神

讲话共分三个部分。

(一) 总结经验，面向未来，进一步增强做好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

长春同志指出，党的十六大以来，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高举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伟大旗帜，从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全局出发，把精神文明建设摆到更加突出的位置，采取一系列重大举措，动员各方面力量推进精神文明建设。精神文明建设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在改进中加强，在创新中发展，迈出新步伐，取得新成绩，

在党和全局工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党的十六大以来，精神文明建设在党和全局工作中发挥的重要作用主要体现在五个方面：一是全党全国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更加巩固，广大干部群众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信念不断增强；二是聚精会神搞建设、一心一意谋发展成为时代主旋律，人民群众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热情不断高涨；三是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日益深入人心，中华民族的自信心和凝聚力显著增强；四是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蓬勃开展，城乡文明程度不断提高；五是繁荣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水平逐步提高。

长春同志强调，回顾和总结十六大以来的工作，加强和改进精神文明建设，关键要把握好以下几点：一是必须始终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二是必须始终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服从服务于全党全国工作大局；三是必须始终坚持以人为本，把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作为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四是必须始终坚持以“三贴近”为突破口，坚持务实创新，不断增强精神文明建设的针对性、实效性和吸引力、感染力；五是必须始终坚持全党动员、全民参与，形成精神文明建设的强大合力。

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也要清醒地看到，当前社会精神文化生活中还有许多亟待解决的问题，全社会对精神文明建设重要地位和作用的认识还有待提高，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在体制机制、内容形式、方法手段等方面还不能适应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工作发展还不平衡，精神文明建设的长效机制还不健全，一些工作部署没有完全落到实处

处，全社会道德建设亟待加强，有的工作基础比较脆弱，反复性很大，有些地方工作中还存在形式主义现象。所有这些，与中央的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期望还有不小的差距。形势逼人、不进则退。

长春同志要求，我们要充分认识新形势下精神文明建设的长期性、艰巨性和紧迫性，保持清醒头脑，增强忧患意识，居安思危、未雨绸缪，以强烈的历史责任感和时代紧迫感，扎扎实实地做好精神文明建设的各项工作。

（二）认真贯彻落实十六届五中全会精神，全面推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长春同志指出，十六届五中全会，是在我国改革发展进入关键时期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会议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全面分析了国际国内的发展环境和我国发展的阶段性特征，提出了“十一五”时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指导方针、奋斗目标和主要任务，是今后五年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指导性文件。“十一五”时期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具有承上启下的重要历史地位。“十一五”时期能不能实现经济社会又快又好发展，为下一个10年的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对如期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具有决定性意义。全会对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也提出了新的任务和要求。我们一定要把思想统一到五中全会精神上来，按照五中全会提出的要求，进一步明确任务，理清思路，调整部署，改革创新，使精神文明建设更加符合科学发展观的要求，符合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符合人民群众的利益和愿望，为实现“十一五”规划，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

会的奋斗目标，提供强大的思想保证、精神动力和智力支持。

长春同志强调，精神文明建设贯彻落实五中全会精神，必须做好以下五个方面的工作：

一是要按照以科学发展观统领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的要求，加强精神文明建设。贯彻落实这一精神，就要把以人为本、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要求贯穿到精神文明建设的各个方面。长春同志特别强调，精神文明建设首先要充分体现以人为本的要求。要做到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一切成果由人民共享。要体现人民群众的意志，满足人民群众的需求，维护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把服务群众、实现人的全面发展作为精神文明建设的核心，把人民拥护不拥护、赞成不赞成、高兴不高兴、答应不答应作为检验精神文明建设成效的根本标准。要尊重人民群众的主体地位，在各项工作中更多地体现尊重人、理解人、关心人，充分调动人民群众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吸引广大人民群众自觉主动地参与精神文明建设。要坚持面向基层、面向群众，从基层群众的实际需要出发，多开展群众便于参与、乐于参与的各项活动，多建设群众普遍欢迎、方便实用的文化娱乐体育设施，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方面、多样性的精神文化需求，使精神文明建设的成果惠及最广大人民群众。推动建设全民学习、终身学习的学习型社会。

二是要按照构建和谐社会的要求推进精神文明建设。构建和谐社会，既需要雄厚的物质基础，也需要强大的思想保证和精神支撑。要为构建和谐社会打牢共同思想基础；为构建和谐社会提供强大精神动力；为构建和谐社会营造良好的人际关系。

三是要把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作为精神文明建设的重中之重抓紧

抓好。

四是要大力加强社会主义思想道德建设。必须把思想道德建设作为精神文明建设的基础性工作和长期的战略任务抓紧抓好。要扎实落实《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和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不断创新思想道德建设的载体。

五是要努力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要深化文化体制改革，积极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创造更多更好适应人民群众需求的优秀文化产品。逐步构建覆盖全社会的比较完备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加快文化产业的发展；创造更多更好适应人民群众需求的优秀文化产品。

（三）再接再厉，乘势而上，努力开创精神文明建设新局面。

长春同志指出，这次评选表彰活动，是对过去几年精神文明建设成绩的集中检阅，也是继往开来、继续前进的新起点。要在以往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领导，加大力度，推动精神文明建设再上新台阶。

长春同志强调，要努力开创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新局面，必须在以下五个方面下功夫：

一是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在实现精神文明建设的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上下功夫。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方针，切实加强精神文明建设。要坚持“党委统一领导、党政群齐抓共管、文明委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各负其责、全社会积极参与”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要把在实践中行之有效的经验做法转化为政策措施，上升为法律法规。要研究制定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单位

的管理办法，形成有效的监督和激励机制，避免出现“牌子到手、创建到头”的现象。要修订完善《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要从社会反应强烈的问题入手，研究制定创建文明行业、文明村镇和文明单位的评价标准，经过几年的努力，在主要领域建立起比较科学完备的指标体系，使创建工作有章可循、有据可依。要继续改进和完善测评方法，面向社会进行调查和统计分析，多看日常工作，多考察常态指标，不搞突击检查，把这次活动的好经验加以发扬光大，使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更加科学规范。

二是坚持面向群众、服务群众，在办好事、办实事上下功夫。要把创建活动与群众的生产生活紧密结合起来，使创建过程成为服务群众的过程。要以解决群众关注的突出问题为重点，从群众最欢迎的事情做起，从群众最不满意的问题改起，积极主动地为群众办好事、办实事，让人民群众从精神文明建设中得到实惠。要特别关注困难群体，广泛开展送温暖、献爱心活动，帮助他们解决生产生活中的实际困难，让他们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感受到社会的关爱。

三是深入贯彻“三贴近”，在改革创新上下功夫。要按照“三贴近”的要求，坚持从实际出发，深入研究和总结新形势下精神文明建设的特点和规律，指导新的实践。要敏锐把握社会环境的新变化、工作对象的新特点、人民群众的新需求，积极探索精神文明建设的新途径、新办法。要努力掌握人民群众欢迎的新手段和喜闻乐见的新形式，不断扩大精神文明建设的影响力和覆盖面。要研究借鉴人类文明进步的有益成果，发掘中华民族传统文化的精华，不断提高精神文明建设的水平。要善于从发生在群众身边的事、身边的人中汲取营养，

不断增强精神文明建设的吸引力和感染力，增强针对性和实效性。

四是深入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在引导群众广泛参与、焕发创建热情上下功夫。要大力宣传受到表彰的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单位的业绩，大力宣传先进工作者努力探索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的事迹，大力宣传评选工作的成功经验，大力宣传评选工作中反映出来的好思想、好作风，进一步调动全社会参与精神文明建设的积极性。要尊重群众的首创精神，及时发现和总结群众的新鲜经验，善于吸收群众的智慧，激发群众的参与热情，使人民群众成为创建活动的主体。要把创建活动置于群众监督之下，通过民意测验、媒体公示等方式，让群众广泛参与评定。要充分发挥典型示范作用，鼓励比学赶帮，在广大群众中兴起学习先进、争创先进、赶超先进的热潮。

五是切实加强队伍建设，在转变作风、求真务实上下功夫。广大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者要充分认识新的历史时期，加强精神文明建设的艰巨性、长期性、复杂性，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努力探索在改革开放条件下，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新特点、新途径、新办法。要按照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的要求，结合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提高思想政治水平，加强业务学习，强化实践锻炼，努力增强做好各项工作的本领。要深入实际、深入群众，鼓实劲、出实招，办实事、求实效，力戒形式主义，不搞大轰大嗡，不搞劳民伤财的政绩工程、形象工程。

二、刘云山同志讲话精神

云山同志在主持讲话中强调，要从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高度，充分认识新形势下加强精神文明建设的极

端重要性，进一步增强机遇意识、发展意识、大局意识、责任意识和忧患意识，以强烈的历史责任感和时代紧迫感，扎实做好精神文明建设的各项工作。要认真学习贯彻十六届五中全会精神，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对今后一个时期的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做出规划。要坚持“三贴近”的原则，不断创新精神文明建设的内容、形式、体制机制。要大力宣传推广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典型的成功经验，发挥典型的示范带动作用，整体提高全社会的现代文明程度。

[2005. 11]深圳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表彰大会

文件之二

坚持科学发展观 积极创建文明城

——深圳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报告

深圳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

深圳经济特区成立 25 年来，在党中央、国务院和广东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历届领导班子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科学发展观，带领全市人民艰苦奋斗，开拓创新，广泛而深入地开展创建文明城市活动，展现了探索物质文明、政治文明与精神文明协调发展的壮丽图景，谱写了经济特区发展的新篇章。

一、深圳市基本情况

深圳全市土地面积 1952.84 平方公里，其中可建设用地 767 平方公里，现已开发 527 平方公里，全市建成区面积 516 平方公里。目前，深圳下设福田、罗湖、盐田、南山、宝安、龙岗六区。2004 年末全市常住人口 597.42 万人（其中户籍人口 165 万人，暂住人口 432.42 万人）。

深圳经济特区建立 25 年来，历届领导班子，团结和带领全市人民艰苦奋斗，开拓创新，使深圳由边陲小镇迅速发展成为欣欣向荣的

现代化城市。1980年至2004年，全市生产总值年均增长28%，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40.2%，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年均增长33.7%，综合经济实力不断增强。2004年，全市实现生产总值3422.8亿元，居全国大中城市第5位，人均GDP59278元（折合7162美元），居第1位；外贸进出口总额1472.8亿美元，其中出口778.5亿美元，连续12年居全国首位；港口集装箱吞吐量1365万标箱，居全球集装箱枢纽港第4位；金融机构存、贷款余额分别为7100亿元和5243亿元，居全国大中城市第4位；全口径财税收入1183亿元，其中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321亿元，居第3位。从1994年到2004年，深圳累计向中央财政贡献3663亿元，其中2004年为861亿元。深圳的经济质量和效益比较好，去年每平方公里土地上产生1.75亿元的GDP和6000万元的税收，全口径财政收入占GDP的比重达34.6%，处于全国领先水平。万元GDP能耗只有0.43吨标准煤，低于世界平均水平，万元工业总产值耗电量也大大低于国内其他城市。

在经济快速发展的同时，深圳各项社会事业长足进步，政治文明和精神文明都取得了好成绩。先后荣获“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先进城市”、“广东省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国家园林城市”、“国家绿化模范城市”、“国家环保模范城市”、“全国双拥模范城”、“全国优秀旅游城市”、“国际花园城市”、全球环境“500佳”、“广东省教育强市”、“全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优秀城市”等称号。

二、 创建文明城市的基本经验

在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中，深圳市委、市政府坚决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要求，针对深圳特殊的条件，注重创建工作的载体和机制

建设，扎实推进文明创建工作。

（一）牢记特殊使命，以科学发展观统领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深圳作为中国最早创办的经济特区，肩负着我国“改革的试验场”、“对外开放的窗口”的特殊使命。交好创建全国文明城市这份答卷，实现三个文明协调发展，对于贯彻落实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全面展示改革开放的伟大成就，让世人了解欣欣向荣的中国具有特殊的意义。

深圳毗邻港澳，人文环境特殊；作为大型口岸城市，地理区位特殊；率先探索市场经济体制，率先实行对外开放，发展环境特殊；作为新兴的移民城市，人口结构特殊。如此复杂的特殊状况，决定了深圳不能满足于一般的创建活动，而是要有更高的起点，更新的思路，更大的力度，更新的机制。更高的起点，就是以科学发展观全面统领创建工作，按照国际先进城市的理念，确立起社会全面进步的 41 个基本指标，切实摈弃了单纯以 GDP 论英雄、论输赢的陈旧模式。更新的思路，就是明确提出建设和谐深圳、效益深圳的发展思路和模式，在速度深圳的基础上，进行战略性的调整和升级，推动经济建设和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建设的全面协调发展。更大的力度，就是举全市之力实施“十大创建工程”，使全市的文明程度大幅度提高。更新的机制，就是探索建立确保文明创建科学化、制度化、长效化的“六大机制”，使文明创建工作永不止步。

把创建文明城市提高到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高度，把科学发展观的要求贯穿创建文明城市的始终，这是深圳创建文明城市的最根本的经验，也是我们为之奋斗的根本宗旨。

（二）实施十大创建工程，全面提升深圳城市文明程度。

深圳以十大创建工程为载体，把中央关于文明城市的要求，转化为政府的执政行为、经济的发展模式、城市的文明制度、市民的行为规范和具体的创建行动，使整个城市的面貌在短时期内发生较大程度的改观。

一是实施“净畅宁”工程，着力提升城市管理水。随着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环境、交通、治安成为广大市民最为揪心的问题。2003年7月，深圳实施“净畅宁”工程。以环境净化为目标，开展“百日综合整治行动”，启动水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加大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力度；以交通畅通为目标，完善交通规划，加快道路基础设施建设，充实一线警力，错开上下班时间，加强市民交通规则教育；以社会安宁为目标，实施“网格化”布警，加强社区警务建设，强化流动人口、出租屋和娱乐场所管理，开展严打整治专项斗争。“净畅宁”工程成效显著，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在全国领先，城市环境空气质量保持在优良水平，水、噪声污染得到有效遏制，顺利完成国家环保总局下达的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试点任务；2004年，在全市新增机动车13.5万辆的情况下，发生交通拥堵的次数比2003年同期下降47%，中心城区主要干道高峰期平均车速达34.5公里/小时。今年5月，深圳获得了全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优秀城市称号。

二是实施梳理行动和城中村改造工程，全面改善城市环境。清理乱搭建和城市违法建筑历来是深圳环境整治最难啃的骨头。2004年4月，深圳开展“梳理行动”。一年内拆除乱搭建和影响市容的临时建筑物3800多万平方米，相当于一个中型城市的面积。在腾出的空地

上恢复绿化 625 万平方米，使全市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 45%，人均公共绿地 16 平方米。当年 10 月，全面开展违法建筑清查工作和城中村改造。半年内共组织 345 次拆除违法建筑行动，拆除违法建筑 728 栋，面积达 31 万多平方米。今年 5 月，福田区渔农村 16 栋 8 层以上总面积为 5.1 万平方米违法建筑爆破拆除，被媒体誉为“中国城中村改造第一爆”。各项高起点规划、高标准重建改造方案正在实施中。梳理行动和城中村改造是深圳建市以来范围最广、力度最大、效果最好的城市改造行动。民调显示，市民对综合整治和城中村改造总体满意度达 96.8%。

三是实施农村城市化工程，促进特区内外协调发展。2003 年 10 月，深圳开展城市化试点工作。2004 年 6 月，加快宝安、龙岗城市化进程全面启动。到年底，全市 20 个镇、218 个村改制工作全面完成，一举解决了生活在深圳土地面积六分之五以上 27 万原住民从农民到市民的身份转化，使深圳成为全国首个没有农村建制的城市。配套出台的 13 项政策，让村民“老有所养、病有所医、活有所乐”。此举利国——使宝贵的土地资源得到更科学的规划使用；利民——使众多原住民免除后顾之忧，逐渐融入城市之中；更重要是，通过“洗脑进城”的配套工作，使市民素质得到整体提升。

四是实施“文化立市”工程，优化城市人文环境。不断强化文化在提高城市综合竞争力中的战略地位，2003 年 1 月市委三届六次全会确定实施“文化立市”战略，三届八次全会确立了建设高品位文化城市的目标，三届十一次全会提出了把文化产业发展成为深圳第四支柱产业的任务。认真做好文化体制改革综合试点工作，组织制定了关于